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鲁山县四棵树乡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平顶山市鑫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鲁山县四棵树乡人民政府街西村农家乐建设项目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鲁山县四棵树乡人民政府街西村农家乐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鲁山县四棵树乡街西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鲁巩固脱贫成果[2023]42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中全部内容。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中全部内容。

物资和设备采购、运输、保管、安装以及设备的检测、调试等，相关手续的办理和有关人员培训等；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阶段的报建、中间及各专项验收、竣工验收及备案、综合调试、试运行考核、质量保修等直至工程移交至发包人。

注：项目具体实施范围及内容以相关部门最终批准的文件为准，按招标人要求进行分期实施。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0月07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01月0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地方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并通过备案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 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柒万柒仟伍佰元整(¥1277500.00元)；

2. 付款方式：项目开工后拨付合同价的 50%做为启动资金；施工过程中工程形象进度达到总进度的 80%拨付至合同价的 80%；工程全部竣工后，经验收合格、资料齐全，按决算金额拨付至 100%。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成宝。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并盖公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年09月28日 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鲁山县四棵树乡人民政府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  
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刘成宝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10423330064568G

地 址：\_\_\_\_\_ 地 址：鲁山县梁洼镇保障村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4673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陈松坡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刘成宝

电 话：\_\_\_\_\_ 电 话：15937591176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鲁山县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1001583610059888888